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g Ren Tang Technologies Co., Ltd.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9)

董事長、總經理變更及合資格會計師委任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自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起，本公司執行董事殷順海先生由於公務繁忙，需要投入更多時間於中國北京同仁堂（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同仁堂集團」）之業務，辭任本公司董事長之職務；本公司執行董事梅群先生已被選舉為本公司董事長。董事會衷心感謝殷順海先生擔任董事長期間為本公司所做出的貢獻。

梅群先生，52歲，研究生學歷，副主任藥師。歷任北京同仁堂制藥廠教育科副科長、北京市藥材公司經理助理、同仁堂集團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現任同仁堂集團副董事長、總經理、同仁堂股份副董事長、北京市工商聯常務理事及北京市第十三屆人大代表。梅群先生同時是本公司的監察主任，負責監察有關本公司上市的一切事宜。

本公司執行董事匡桂申先生由於工作變動，不再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職務，匡桂申先生獲選舉為本公司副董事長。董事會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王煜煒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職務。董事會衷心感謝匡桂申先生擔任總經理期間為本公司所做出的貢獻。

王煜煒先生，41歲，研究生學歷，高級工程師。歷任北京同仁堂制藥二廠新技術開發中心副主任、副廠長，本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王

煜煒先生擁有中藥生產企業近二十年工作經驗。

董事會同時委任麥錦釗先生(「麥先生」)為本公司之合資格會計師，自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起生效。麥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加入本公司前，麥先生擁有超過八年核數及會計經驗。

承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梅群
董事長

中國北京，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梅群先生、張生瑜先生、匡桂申先生、殷順海先生、王泉先生及丁永玲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惠珠小姐、丁良輝先生及金世元先生。

本公佈(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 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 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其張貼日起計最少七天在創業板網站 <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